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0-144

##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性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4），公司与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就公司拟在三门峡市投资建立 2GWh 的动力电池项目及设立项目公司等事项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拟开展全面合作。

根据上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扩大公司业务布局，促进公司新能源锂电池业务做大做强，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三门峡市联合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三门峡投资集团”）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三门峡保力新电池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三门峡保力新”），该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拟对外投资概述

1、为进一步推进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扩大公司业务布局，促进公司新能源锂电池业务做大做强，经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在三门峡市联合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三门峡投资集团”）共同投资设立项目公司三门峡保力新电池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三门峡保力新”）。该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初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其中公

公司以自有或自筹资金认缴出资 3,500 万元，股权占比 70%，三门峡投资集团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1,500 万元，股权占比 30%。该控股子公司将作为公司在三门峡投资建设 2GWh 动力电池生产经营的项目公司。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三门峡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20058031796XP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4、住所：三门峡市五原西路传媒大厦10楼

5、法定代表人：包明鑫

6、注册资本：200,000万人民币

7、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3日

8、经营范围：市政基本建设及基础设施投资；经营性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等城市建设相关产业投资；产业项目投资及符合规定的自有资金投资；市政工程施工、市政管线网建设、供热工程建设、园林绿化提升等工程项目的施工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城市道路、土地、林业资源等资产维护，产权管理和资本运营；土地资产经营、管理和开发；矿业资产经营和开发；委托贷款、参股、控股；房屋租赁、建材销售及特色经贸业务合作；各类市政投资经营信息咨询服务及建设项目技术服务，国有企业并购重组及策划；农产品、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矿产品、五金产品、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材、金属产品的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代理进出口业务；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

9、出资情况：

名称/姓名	认缴情况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000	货币	100%
合计	200,000	—	100%

10、经查询，三门峡投资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门峡投资集团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董监高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 三、拟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三门峡保力新电池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注册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三门峡市

4、注册资本：5,000万元

5、出资方式及比例：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3,500万元，股权占比70%；三门峡投资集团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500万元，股权占比30%。

6、拟设立目的：作为公司在三门峡投资建设2GWh动力电池生产经营的项目公司。

7、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

上述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定为准。

###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合同，双方正在就合作投资具体事宜进行积极洽谈沟通，待合同内容确定后，公司会根据相关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后续进展公告。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对外投资的目的

三门峡投资集团为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控股，是国有独资企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可以充分利用三门峡投资集团的资金优势及三门峡市的产业政策优势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布局，促进公司新能源锂电池业务做大做强，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 2、存在的风险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子公司三门峡保力新尚未设立，名称及相关工商信息将以最终登记注册信息为准。

(2) 控股子公司三门峡保力新设立后，可能存在资源配置、项目建设、人力资源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带来的风险。还可能面临市场经营风险及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完善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控股子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完善的内部控股流程和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作为项目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三门峡保力新经营的公司三门峡投资建设的 2GWh 动力电池项目若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新能源锂电池产业布局及未来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